证券代码: 874826

证券简称: 浙盐股份

主办券商: 中信建投

浙江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,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21,882,505.48 元,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7,874,245.52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,公司总股本为340,522,300股,以应分配股数340,522,300股为基数(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,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),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768元(含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6,152,112.64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,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,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,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所得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(一)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

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(二)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